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颜志宇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吴可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后附吴可嘉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吴可嘉先生简历

吴可嘉先生，生于 1989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中央兰开夏大学金融与会计学学士，英国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银行与金融学硕士。曾就职于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等单位。自 2018 年加入公司，历任证券投资部证券事务专员、投资者关系经理。吴可嘉先生于 2020 年 8 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

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可嘉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